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证券简称:学 大教育,证券代码:000526)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7月23日、2021 年 7 月 26 日、2021 年 7 月 27 日) 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07%,属于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 过书面回复方式,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 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简称"《意见》"),公司关注 到该《意见》可能对教育培训行业环境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营的K12(包括义 务教育阶段以及普通高中阶段) 教育培训业务预计将受到影响, 其中义务教育阶 段的学科培训业务预计受到影响可能较大。

公司本次将继续严格遵守教育法规和政策,贯彻国家"双减"政策,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调整现有业务经营策略,丰富产品线布局,积极探索和拓展其他新的 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提升公司发展活力和核心竞争力。

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

于行业政策影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5)。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6、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收到《关于增持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控股股东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安特")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根据市场情况,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天津安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7)。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目前 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 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 《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2021 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 2021-062),预计 2021 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00万元至 1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27.97%至 196.36%,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中。
-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学大(厦门)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